

· 插图珍藏版 ·

诺桑觉寺

[英] 简·奥斯丁 著

孙致礼 译



· 插图珍藏版 ·

诺桑觉寺

Northanger Abbey

[英] 简·奥斯丁 著

Jane Austen

孙致礼 译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Jane Austen
Northanger Abbey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6 by Shanghai 99 Readers' Culture Co., Ltd.
All rights reserved.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诺桑觉寺/(英)简·奥斯丁著;孙致礼译.—北京:
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6
(简·奥斯丁文集)
ISBN 978-7-02-012151-9

I. ①诺… II. ①简… ②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62823号

责任编辑:朱卫净 邱小群
内文插图: **Hugh Thomson**
封面绘图: 杨 猛
封面设计: 高静芳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制 上海利丰雅高印刷有限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开 本 890毫米×1240毫米 1/32
印 张 7.625
字 数 191千字
版 次 2017年4月北京第1版
印 次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2151-9
定 价 69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译 序

《诺桑觉寺》是在简·奥斯丁去世后，于1818年与《劝导》结集出版的。

据研究者考证，奥斯丁于1798年开始写作《诺桑觉寺》的初稿，1799年完成后，便搁置了几年。1803年，作者又对之做了修订，并取得名为《苏珊》，于当年春天以10英镑的价格，将版权卖给了伦敦出版人克劳斯比。克劳斯比曾发过出书广告：“《苏珊》：一部两卷小说”，但不知道什么原因，该书一直没有出版。1809年，克劳斯比表示愿意将书稿退给作者，如果作者能将10英镑退还给他。奥斯丁虽然手头十分拮据，却没有接受克劳斯比的建议。1816年，亨利·奥斯丁买回了《苏珊》旧稿，让作者重新修订。

1817年12月19、20日，《记事晨报》接连两天宣告“传奇故事《诺桑觉寺》和小说《劝导》”出版。12月底，《诺桑觉寺》与《劝导》合集出版，封面注明：“《傲慢与偏见》、《曼斯菲尔德庄园》作者奥斯丁小姐著 / 附有作者生平传略 / 合计四卷 / 1818年”。定价24先令。

《诺桑觉寺》作为一部爱情小说，除了爱情纠纷之外，还自始至终贯穿着对哥特小说的嘲讽。因此，这可谓是一部“双主题”小说。

小说女主角凯瑟琳·莫兰是个牧师的女儿，随乡绅艾伦夫妇来到

矿泉疗养地巴思，在舞会上遇见并爱上了青年牧师亨利·蒂尔尼。同时，她还碰到了另一位青年约翰·索普。索普误以为凯瑟琳要作艾伦先生的财产继承人，便起了觊觎之心，“打定主意要娶凯瑟琳为妻”。索普生性喜欢吹牛撒谎，他为了抬高自己的身价，便向亨利的父亲蒂尔尼将军谎报了莫兰家的财产，蒂尔尼将军信以为真，竭力怂恿儿子去追求凯瑟琳。当他们一家离开巴思时，他还邀请凯瑟琳去诺桑觉寺他们家作客，把她视为自家人。后来，索普追求凯瑟琳的奢望破灭，便恼羞成怒，连忙把以前吹捧莫兰家的话全盘推翻，进而贬损莫兰家，说她家如何贫穷。蒂尔尼将军再次听信谗言，以为莫兰家一贫如洗，气急败坏地把凯瑟琳赶出了家门，并勒令儿子把她忘掉。但是两位青年恋人并没有屈服，他们经过一番周折，终于结为伉俪。显而易见，作者如此描写索普和蒂尔尼将军，是对金钱和门第观念的无情针砭。

凯瑟琳在巴思期间，正热衷于阅读拉德克利夫夫人的哥特小说《尤多尔弗的奥秘》。后来听说将军邀请她到诺桑觉寺作客，她不禁欣喜若狂，心想她终于能到古刹中去，“历历风险”，“尝尝心惊肉跳的滋味”。其实，诺桑觉寺只是一座舒适方便的现代化住宅，仅仅保留着旧日古色古香的名称而已。可是凯瑟琳住进来以后，却凭着哥特小说在她头脑中唤起的种种恐怖幻影，在寺里展开了一场荒唐的“冒险”活动。她第一次走进自己的卧房，见到壁炉旁边有只大木箱，便疑心箱里有什么奥秘，胆战心惊地好不容易把箱子打开，不想里面只放着一条白床单！夜里上床前，她猛然发现屋里还有一只大立柜，战战兢兢地搜索了半天，终于在橱柜里找到一卷纸，她如获至宝，以为发现了什么珍贵的手稿，不料熬到天亮一看，竟是一叠洗衣账单！凯瑟琳碰了两次壁，虽然羞愧满面，但却没有从中吸取教训。相反，她那传奇的梦幻还在进一步升级。她参观寺院时，突然“臆测到一种不

可言状的恐怖”，时而怀疑蒂尔尼将军杀害了自己的妻子，时而怀疑他把妻子监禁在哪间密室里，于是又在寺院里搞起了“侦破”活动。后来，因为让亨利撞见了，听他说明了事实真相，批评了她疑神疑鬼，她才从哥特传奇的梦幻中省悟过来，当即下定决心：“以后无论判断什么或是做什么，全都要十分理智”。在这里，简·奥斯丁给她的女主角打了一剂清醒剂，也着实挖苦了哥特恐怖小说。

顺便应该指出，简·奥斯丁无论对哥特小说还是对感伤小说，都不是全盘否定的。在她看来，这两类小说虽然具有矫揉造作、脱离现实等消极因素，但却一反当时文坛过于严肃的气氛，对于打破古典主义教条的束缚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。因此，作者在小说第五章离开故事的发展线索，向传统的小说观提出了挑战，使用饱含激情的语言赞扬了新小说：

总而言之，只是这样一些作品，在这些作品中，智慧的伟力得到了最充分的施展，因而，对人性的最透彻的理解，对其千姿百态的恰如其分的描述，四处洋溢的机智幽默，所有这一切都用最精湛的语言展现出来。

用“最精湛的语言”，展现“对人性的最透彻的理解”，四处洋溢着“机智幽默”，这既是作者对小说的精辟见解，也是对她本人作品的恰如其分的概括。作者这段义正词严的文字，被后人视为小说家的“独立宣言”。

同作者的其他几部小说一样，《诺桑觉寺》也是一部充满幽默情趣的喜剧作品，其幽默情趣不仅见诸于对情节的喜剧性处理，而且见诸于某些人物的喜剧性格。凯瑟琳是个幼稚无知的姑娘，艾伦太太作为其保护人，本应处处给以指点才是，可她全然无视长者的责任，除

了自己的穿戴以外，对别的事情概无兴趣。她同索普太太碰到一起时，一个炫耀自己的衣服，一个夸赞自己的女儿，“两张嘴巴一起动，谁都想说不想听”。索普太太的长女伊莎贝拉是个漂亮的姑娘，但是禀性虚伪，好使心计。她嘴里说“讨厌钱”，心里就想嫁个阔丈夫。她同凯瑟琳的哥哥詹姆斯订婚时，激动得一夜夜地睡不着觉，说什么她“即使掌管着几百万镑，主宰着全世界”，詹姆斯也是她“唯一的选择”。后来，见更有钱的蒂尔尼上尉向她献殷勤时，她又得意忘形地抛弃了詹姆斯。最后，蒂尔尼上尉遗弃了她，她居然有脸写信恳求凯瑟琳，企图与詹姆斯重温旧情。以上这几位女性，加上前面提到的索普和蒂尔尼将军，构成了小说中的滑稽群。比起女主角凯瑟琳来，这些人物尽管着墨不多，但一个个无不写得有血有肉，活灵活现，为小说增添了无限的乐趣。

简·奥斯丁写小说，如果说她的最大乐趣是塑造人物，她的拿手好戏则是写对话。她的对话鲜明生动，富有个性，读来如闻其声，如见其人，难怪评论家常拿她和莎士比亚相提并论。比如伊莎贝拉总是爱唱崇尚友谊忠贞爱情的高调，但是话音未落，总要露出心中的隐情。一次，她对凯瑟琳说：“我的要求很低，哪怕是最微薄的收入也够我受用的了。人们要是真心相爱，贫穷本身就是财富。我讨厌豪华的生活。我无论如何也不要住到伦敦。能在偏僻的村镇上有座乡舍，这就够迷人的了。”天花乱坠地表白了一番之后，紧接着加了个话尾：“里士满附近有几座小巧可人的别墅。”从乡舍溜到别墅，一语道破了她那爱慕荣华富贵的真情实感。类似这样的绝妙对话在小说里俯拾皆是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读简·奥斯丁的小说，确能使读者从说话看出人物来的。

简·奥斯丁的小说大都取决于一个“三四户人家的乡村”，讲的多是女大当嫁之类的事情，有人认为生活面狭窄了些，题材琐碎了

些。可是，喜欢“二寸牙雕”的人，有谁又嫌它小呢？简·奥斯丁写小说，恰恰是以创造“二寸牙雕”的精神来精雕细琢的。我们读她的作品，也要像欣赏“二寸牙雕”那样仔细玩味，这样，我们就会发现一个森罗万象、意味无穷的艺术天地。

目录

1	译序
1	第一卷
111	第二卷
223	导读
229	附录：简·奥斯丁年表

第一卷

第一章

凡是在凯瑟琳·莫兰的幼年时代见过她的人，谁都想不到她天生会成为女主角。她的处境，父母的身份，她自己的品貌气质，统统对她不利。她父亲是个牧师，既不受人冷落，也没陷入贫穷，为人十分体面，不过却又名叫理查德^①——长得从来不算英俊。他除了两份优厚的牧师俸禄之外，还有一笔相当可观的独立资产。而且，他一点也不喜欢把女儿关在家里。她母亲是个朴实能干的女人，她性情平和，而更为了不起的是，她身体健壮。她在凯瑟琳出世之前生过三个儿子。在生凯瑟琳时，人们都担心她活不成了，不料她还是活了下来——接连又生了六个孩子——并且眼看着他们在她身边长大成人，而她自己也一直很健康。一家人家要是养了十个孩子，个个有头有脑，四肢齐全，总被人们称作美好的家庭。不过，莫兰家除此之外，没有别的好称道的，因为这些孩子大都长得很平常，而凯瑟琳多年来一直像其他孩子一样难看。她细瘦个儿，形态笨拙，皮肤灰里透黄，不见血色；头发又黑又直，五官粗犷。她的相貌不过如

^① 奥斯丁在少年时代撰写过简明的《英国史》，实际上是王位更迭史。两位姓“理查德”的国王，一位理查二世先被废黜，继而被谋杀，另一位理查三世先篡夺王位招来秽闻不断，后在王位捍卫战中丧生。两人遇难时都只有33岁。他们的噩运无形中给奥斯丁心里留下了阴影，觉得“理查德”不管作名还是作姓，都预示不祥。

此，她的心性似乎同样不适宜做女主角。她对男孩子玩的游戏样样都喜爱。她非但不喜欢布娃娃，就连那些比较适合女主角身份的幼儿爱好，诸如养个睡鼠，喂只金丝雀，浇浇玫瑰花，她都觉得远远没有打板球来得有趣。确实，她不喜欢花园，偶尔采几朵花，那多半是出于好淘气——至少别人是这么推测的，因为她专采那些不准采的花。这就是她的习性——她的资质也同样很特别。无论什么东西，不教就学不会，弄不懂，有时即使教过了，她也学不会，因为她往往心不在焉，时而还笨头笨脑的。她母亲花了三个月工夫，才教她背会了一首诗《乞丐请愿歌》^①，结果还是她的大妹妹比她背得好。凯瑟琳并非总是很笨，决非如此。《兔子和朋友》^②这个寓言，她比英格兰哪个姑娘学得都快。她母亲希望她学音乐，凯瑟琳也认准自己会喜欢音乐，因为她很爱拨弄那架无人问津的旧琴，于是她从八岁起便开始学习音乐。她才学了一年，便吃不消了。莫兰太太对女儿们力不从心或是不感兴趣的事情从不勉强，因此她让凯瑟琳半途而废了。辞退音乐教师那天，是凯瑟琳一生最快活的日子。她并不特别喜爱绘画，不过，每逢能从母亲那儿要来一只信封，或是随便抓到一张什么稀奇古怪的纸头，她就信笔画起来，什么房子啦，树啦，母鸡和雏鸡啦，画来画去全是一个模样。她父亲教她写字和算术，母亲教她法文。但是她哪一门都学不好，一有机会便逃避上课。这真是个不可思议的怪人！十岁的年纪就表现得如此放纵不羁，可她既没坏心眼，也没坏脾气，很少固执己见，难得与人争吵，对弟弟妹妹十分宽和，很少欺侮他们。此外，她喜欢吵闹和撒野，不愿关在家里，不爱清洁，天下的事情她最爱做的，便是躺在屋后的绿茵坡上往下打滚。

凯瑟琳·莫兰十岁的时候就是这副样子。到了十五岁，她渐渐有

① 英国托马斯·莫斯神父所著《应景诗抄》中的第一首诗。

② 英国诗人约翰·盖伊（1685—1732）所著《寓言诗》中的一首。



了姿色，卷起了头发，对舞会也产生了渴望。她的肤色变得好看了，脸蛋也变得丰满红润起来，五官显得十分柔和，眼睛更有神气，身段更加惹人注目。她再也不像以前那样喜欢脏里脏气了，而是讲究起穿戴来，人越长得漂亮，就越干净利落。如今，她有时能听到父母夸她出落得像个人样了。“凯瑟琳这丫头越长越好看，今天几乎漂亮起来了。”她耳朵里不时听到这样的赞语，心里说不出有多高兴！一个女孩子生平十五年来一向相貌平平，乍一听说自己几乎漂亮起来了，那比一个生来就很美丽的少女听到这话要高兴得多。

莫兰太太是个十分贤惠的女人，很希望自己的孩子个个都有出息。可惜她的时间全让分娩和抚养幼小的孩子占去了，自然顾不上几个大女儿，只能让她们自己照管自己，因此，也就难怪凯瑟琳这么个毫无女主角气质的人，在十四岁上居然宁可玩板球、棒球、骑马和四下乱跑，而却不喜欢看书，至少不喜欢看那些知识性的书。假如有这么一些书，里面不包含任何有益的知识，全是些故事情节，读起来用不着动脑筋，这样的书她倒也从不反对看。然而，从十五岁到十七岁，她在培养自己做女主角了。但凡做女主角的，有些书是势必要读的，记住内中的锦言，借以应付瞬息多变的人生，或者用来聊以自慰，而凯瑟琳也把这些书统统读过了。

她从蒲柏那里学会指责这样的人，他们

到处装出一副假悲伤的样子。^①

从格雷那里学到

① 英国诗人亚历山大·蒲柏（1688—1744）《怀念一位不幸的女人》中的诗句。

多少花儿盛开而无人看见，
它们的芳香白白浪费在荒原。^①

从汤姆生那里，学到的是

启迪青年人的思想，
这是桩赏心乐事。^②

还从莎士比亚那里学到大量知识，其中有

像空气一样轻的小事，
对于一个嫉妒的人，
也会变成天书一样有力的证据。^③

还有

被我们践踏的一只可怜的甲虫，
它肉体上承受的疼痛，
和一个巨人临死时感到的并无异样。^④

一个坠入情网的少女，看上去总

像是墓碑上刻着的“忍耐”的化身，

① 英国诗人格雷（1716—1771）《墓园挽歌》中的诗句。

② 苏格兰诗人汤姆生（1700—1748）所著诗集《季节》中《春天》一诗里的诗句。

③ 莎士比亚《奥赛罗》第三幕第三场中的诗句。

④ 莎士比亚《一报对一报》第三幕第一场中的诗句。

在对着悲哀微笑。^①

她在这方面已经有了长足的进步——在其他方面也获得了巨大的进展。她虽然不会写十四行诗，却下定决心要多念念。她虽然看上去无法当众演奏一支自编的钢琴序曲，让全场的人为之欣喜若狂，但她却能不知疲倦地倾听别人演奏。她最大的缺欠是在画笔上——她不懂得绘画——甚至不想给自己的情人画个侧面像，也好泄露一下心机。她在这方面实在可怜，还达不到一个真正女主角的高度。眼下，她还认识不到自己的缺欠，因为她没有情人可画。她已经长到十七岁，还不曾见到一个足以使她动情的可爱青年，也不曾使别人为她倾倒下，除了一些很有限度和瞬息即逝的羡慕之外，还不曾使人对她萌发过任何倾慕之心。这着实奇怪！但是，如果找准了原因，事情再怪也总能说个分明。原来，这附近一带没有一个勋爵，甚至连个准男爵都没有。她们相识的人家中，没有哪一家抚养过一个偶然在家门口捡到的弃婴，也没有一个出身不明的青年^②。凯瑟琳的父亲没有被保护人，教区里的乡绅又无儿无女。

但是，当一位年轻小姐命中注定要做女主角的时候，即使方圆左近有四十户人家从中作梗，也拦她不住。事情的发展，定会给她送来一位男主角。

莫兰一家住在威尔特郡的富勒顿村，村镇一带的产业大部分归一位艾伦先生所有。艾伦先生听了医生的嘱咐，准备去巴思^③疗养痛风病。他的太太是个和悦的女人，很喜爱莫兰小姐。她八成知道：如果

① 莎士比亚《第十二夜》第二幕第四场中的诗句。

② 弃婴和出身不明的青年系指贵族私生子之类的人，这种人因有贵族血统，而被认为较平民高贵。

③ 英格兰西南部市镇，著名的矿泉疗养胜地。